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光電與通訊工程學系系隊成立申請表

年 月 日

系隊名稱				申請人				(簽章)
負責人	姓名			系級班別				
	聯絡電話 (含手機)							
六人以上 連署人姓名								
連署人簽章								
系隊練習項目提案：(訓練菜單，請條列書寫)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div>								
核准成立日期	年 月 日		系體幹初核					
系總幹複核			系主任簽章					

- 一、申請成立新系隊性質不得與現有系隊之性質相同。
- 二、本表經六名以上之同學連署後送交體育組陳請系學會核可後始可招募隊員。
- 三、新系隊人數至少 6 人。
- 四、新系隊觀察期間為申請後 2 個月，期間若有招募隊員不盡理想或疏於管理等狀況將予以廢隊。
- 五、系隊成立補助金額為貳千元整，請申請人於核准成立系隊後向系學會總務組領取。
- 六、請遵照組織章程附件二：系隊管理辦法運作管理系隊。